证券日报
2020年10月29日 星期四
制作 董春云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代码:000517 证券简称:荣安地产 公告编号:2020-091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23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0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唐惠琴女士提议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成立。

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审核意见: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公告编号:2020-087)。

特此公告。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17 证券简称:荣安地产 公告编号:2020-088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总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2、本次审议的担保事项尚未发生,担保协议亦未签署,公司将根据担保对象的融资情况决定是否予以实施。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管理规定》,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宁波岳林荣安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8.5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拟对控股子公司宁波荣友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2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拟对控股子公司瑞安荣启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3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事项如下:

一、担保事项概述

(一)担保事项一

1、担保事项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岳林荣安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岳林荣安置业")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8.5亿元人民币的项目开发贷款。为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房地产项目开发,公司拟为"岳林荣安置业"提供不超过8.5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他担保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所持子公司股权质押、土地使用权或在建工程抵押等,具体以实际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2、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宁波岳林荣安置业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0年7月6日

(3)注册地点: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岳林街道岳林东路389号1431室

(4)法定代表人:徐小峰

(5)注册资本:贰仟万元整

(6)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7)股权结构:公司间接持有岳林荣安置业100%股权。

(8)关联情况:"岳林荣安置业"为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与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9)最近一期的财务指标:截至2020年9月30日,总资产1,316,376,495.99元,总负债1,316,375,340.67元,净资产1,155.32元。2020年7-9月实现营业收入0.00元,利润总额1,155.32元,净利润1,155.32元。

(10)信用等级状况:信用状况良好。

(11)被担保方非失信被执行人

(12)项目概况:"岳林荣安置业"开发的奉化区岳林街道大成路两侧地段II-03b地块面积53,901平方米,容积率≤2.2,位于奉化区岳林街道,地块东至圆峰路、南至长汀东路绿化带,西至天峰路绿化带,北至规划道路,地理位置良好,交通便利,预计能取得较好的投资收益。

(二)担保事项二

1、担保事项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荣友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友置业")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的项目开发贷款。为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房地产项目开发,公司拟为"荣友置业"提供不超过12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他担保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所持子公司股权质押、土地使用权或在建工程抵押等,具体以实际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2、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宁波荣友置业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0年8月5日

(3)注册地点: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方桥街道长河南路5号171室

(4)法定代表人:徐小峰

(5)注册资本:贰仟万元整

(6)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7)股权结构:公司间接持有荣友置业100%股权

(8)关联情况:"荣友置业"为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与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9)最近一期的财务指标:截至2020年9月30日,资产总额999,718,392.27元,负债总额986,251,073.48元,净资产13,467,318.79元。2020年8-9月实现营业收入0.00元,利润总额-6,532,681.21元,净利润-6,532,681.21元。

(10)信用等级状况:信用状况良好。

(11)被担保方非失信被执行人。

(12)项目概况:"荣友置业"开发的奉化区宁波南部新城JK05-01-03i地块土地面积73,669平方米,容积率≤2.3,该地块位于奉化区方桥街道,东至规划山隍路,南至规划支路,西至用地范围线,北至规划顺通路,地理位置良好,周边配套设施齐全,交通便利,预计能取得较好的投资收益。

(三)担保事项三

1、担保事项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瑞安荣启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启置业")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13亿元人民币的项目开发贷款。为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房地产项目开发,公司拟为"荣启置业"提供不超过13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他担保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所持子公司股权质押、土地使用权或在建工程抵押等,具体以实际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2、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瑞安荣启置业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0年7月13日

(3)注册地点: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飞云街道五洲商贸城8幢131室

(4)法定代表人:钱锦益

(5)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6)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7)股权结构:公司间接持有荣启置业100%股权

(8)关联情况:"荣启置业"为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与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9)"荣启置业"最近一期财务指标:截至2020年9月30日,资产总额606,054,941.61元,负债总额596,249,134.09元,净资产9,805,807.52元。2020年8-9月实现营业收入-194,192.48元,利润总额-194,192.48元,净利润-194,192.48元。

(10)信用等级状况:信用状况良好。

(11)被担保方非失信被执行人。

(12)项目概况:"荣启置业"开发的瑞安市莘塍中单元10-21、10-22地块土地面积11338.4平方米,容积率≤2.37,该地块位于瑞安市莘塍街道前埠村,环礁东路以东、万松东路以南,地理位置良好,周边配套设施齐全,交通便利,预计能取得较好的投资收益。

(四)担保事项审议情况

2020年10月27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岳林荣安置业"、"荣友置业"、"荣启置业"提供的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房地产项目开发的融资需要,有利于加快项目的开发进程,且担保对象均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本次担保符合上市公司的整体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措施。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609,13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39.99%。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278,86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1.59%。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17 证券简称:荣安地产 公告编号:2020-089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促进控股子公司的经营发展,增强其项目开发的资金配套能力,推进项目的开发进度,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拟按股权比例对控股子公司台州荣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宁企管")以货币出资方式增加注册资本金188,435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投创荣安置业有限公司拟按股权比例对宁波旭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禾企管")以货币出资方式增加注册资本金50,949万元。

一、增资事项概述

(一)增资事项一

台州荣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5月22日,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增资完成后,"荣宁企管"的注册资本为290,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额为188,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5%;杭州弘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额为101,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5%。

1、增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台州荣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成立时间:2020年5月22日

(4)法定代表人:郑俊仕

(5)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佰万元整

(6)住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白云街道开投金融大厦2-2101-1

(7)经营范围:社会经济咨询服务

(8)股权结构:公司持有该公司65%股权,杭州弘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35%股权,增资前后股权结构不变。

(9)关联关系:"荣宁企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0)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截止2020年9月30日,"荣宁企管"总资产为279.25元,总负债1,750.00元,所有者权益合计-1,470.75元,2020年5-9月实现营业收入0.00元,净利润-1,470.75元。

(11)经营情况:"荣宁企管"持有宁波荣越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越置业")100%的股权,"荣越置业"开发的甬储出2020-074号江北区JB16-02-8a、JB16-02-8e(姚江新城5#-1、5#-2)地块面积为88,930平方米,容积率JB16-02-8a地块:1.0<R≤1.8;JB16-02-8e地块:1.0<R≤1.6,地块土地性质为城镇住宅用地,位于江北区东至洪都路,南至丽江西路,西至规划三路,北至云飞路,交通条件便捷,周边配套设施齐全,区域发展空间大,预计能取得较好的投资收益。

2、出资方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货币出资的方式对"荣宁企管"增资。

(二)增资事项二

宁波旭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6月23日,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增资完成后,"旭禾企管"的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投创荣安置业有限公司出资额为5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宁波锦官置业有限公司出资额为49,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9%。

1、增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宁波旭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成立时间:2020年6月23日

(4)法定代表人:徐小峰

(5)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佰万元整

(6)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街道都市工业园区

(7)经营范围: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

(8)股权结构: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投创荣安置业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51%股权,宁波锦官置业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49%股权,增资前后股权结构不变。

(9)关联关系:"旭禾企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0)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截止2020年9月30日,"旭禾企管"总资产为500,003,368.22元,总负债499,000,500.00元,所有者权益合计1,002,868.22元,2020年6-9月实现营业收入0.00元,净利润2,868.22元。

(11)经营情况:"旭禾企管"持有宁波荣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新置业")100%的股权,"荣新置业"开发的鄞州区YZ08-06-b2地块面积为21,423平方米,容积率1.0<R≤1.8,地块土地性质为住宅,位于鄞州区东至九曲河,南至姜山西河,西北至泰康西路。地理位置优越,周边配套设施齐全,预计能取得较好的投资收益。

2、出资方式: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投创荣安置业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货币出资的方式对"旭禾企管"增资。

二、增资事项审议情况

2020年10月27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因公司连续十二个月累计对外投资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上述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控股子公司增资事项不构成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增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旨在推进公司控股子公司房地产开发项目的开发进度,增强项目开发的资金配套能力,有利于提高公司控股子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和盈利能力。

可能产生的风险及对策:未来宏观经济走势以及房地产市场发展状况的变化将可能给公司的投资收益带来不确定性。为此,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董事会要求各控股子公司深入研究当地房地产市场发展规律,准确把握市场节奏,在保障财务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安排各项目开发进度,实现资金平衡,应进一步加强产品营销和成本控制,不断提高经营业绩,实现对股东的回报。

特此公告。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17 证券简称:荣安地产 公告编号:2020-082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绍兴荣安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97,920万元的财务资助,公司关联方宁波荣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拟为绍兴荣安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94,080万元的财务资助,有关事项如下:

一、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概述

绍兴荣安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绍兴荣安置业")为宁波绍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绍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由公司与公司关联方宁波荣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安资管")共同投资成立。公司间接持有"绍兴荣安置业"51%股权,"荣安资管"持有"绍兴荣安置业"49%股权。公司于2020年9月7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8)。

"绍兴荣安置业"为开发镜湖新区大越路东侧3号地块的项目公司。因项目开发需要,公司与"荣安资管"拟按权益比例以同等条件对"绍兴荣安置业"提供财务资助。公司拟按实际权益比例向"绍兴荣安置业"提供总额不超过97,920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荣安资管"拟按实际权益比例向"绍兴荣安置业"提供总额不超过94,080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

因"荣安资管"为公司控股股东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系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之企业。"荣安资管"无息为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绍兴荣安置业"提供财务资助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久芳、王从玮回避表决,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财务资助金额超过公司净资产10%以上,需提交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相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宁波荣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330206MA2816FL7U

(三)法定代表人:胡坪坪

(四)注册资本:3,000万元

(五)成立日期:2015年11月18日

(六)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七)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88号1幢401室B区N0032

(八)经营范围:资产管理、投资管理

(九)股东及股权结构: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100%的股权

(十)实际控制人:王久芳

(十一)信用情况:"荣安资管"非失信被执行人

(十二)历史沿革及财务情况:

"荣安资管"成立于2015年11月18日,注册资本金3,000万元,拥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发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牌照,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2019年度,"荣安资管"(经审计)营业收入为人民币406,950.94元,净利润为人民币4,908.63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荣安资管"(未经审计)总资产为人民币187,687,142.84元,净资产为人民币20,215,721.32元。

(十三)关联关系说明

"荣安资管"为公司控股股东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系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之企业。

三、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绍兴荣安置业有限公司

(二)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三)住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洋江西路1399号灵芝街道办事处5号楼106办公室

(四)注册资金:壹仟万元整

(五)法定代表人:王鹏科

(六)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七)控股股东:宁波绍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八)实际控制人:王久芳。

(九)关联关系:"绍兴荣安置业"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非关联方。公司与公司关联方"荣安资管"间接持有"绍兴荣安置业"51%、49%的股权,"荣安资管"为公司控股股东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系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之企业。

(十)"绍兴荣安置业"成立于2020年9月28日,暂无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十一)项目概况:"绍兴荣安置业"开发的镜湖新区大越路东侧3号地块面积50,494平方米,容积率≤2.87,位于地块位于灵芝街道,东至规划朱梅路,南至规划香园路,西至大越路道路预留用地限,北至钱陶路,地理位置良好,周边配套设施齐全,预计能取得较好的投资收益。

(十二)信用等级状况:信用状况良好。

(十三)公司上一会计年度对该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无

四、财务资助协议内容及定价政策

财务资助对象:绍兴荣安置业有限公司

资金用途:用于房地产项目开发及运营费用。

财务资助的期限:自签订财务资助协议之日起至"绍兴荣安置业"在扣除项目发展资金及运营费用后有结余资金归还借款时。

财务资助利率:本次财务资助不收取利息。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具体以实际签订的财务资助协议为准。

定价政策:本次公司及荣安资管按权益比例对"绍兴荣安置业"提供无息借款。

五、风险防控措施

"绍兴荣安置业"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财务资助为公司与合作方按权益比例向合作房地产项目公司提供股东借款,符合房地产项目开发惯例。公司负责"绍兴荣安置业"的经营管理及财务管理,可以有效管控风险,保证资金安全,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处于风险可控范围内。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绍兴荣安置业"提供的财务资助,主要用于项目开发及运营费用,以满足合作项目开发的资金需要,有利于加快项目的开发进程,使项目顺利完工并销售。"绍兴荣安置业"的另一股东方"荣安资管"亦按出资比例以同等条件对其进行资助,因此,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有助于合作项目的顺利推进、加快开发进度,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亦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承诺:在此项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后的十二个月内,除已经收回对外财务资助外,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本次公司与关联方宁波荣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按权益比例以同等条件对绍兴荣安置业有限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主要用于项目开发及运营费用,以满足合作项目开发的资金需要,有利于加快项目的开发进程,使项目顺利完工并销售。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进行审议。本次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法律规定,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履行了回避制度,不存在利益输送、损害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本次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荣安资管"(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5104.93万元。

九、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

截止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包括本次对外提供的财务资助)累计对外提供的财务资助余额为290,721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3.36%。

公司无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逾期的情况。

特此公告。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17 证券简称:荣安地产 公告编号:2020-092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名称: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定召开。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合法有效。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1月16日(星期一)下午14:45。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1月16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1月16日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11月10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0年11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该等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本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荣安大厦20楼会议室(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天童南路700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审议《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3、审议《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刊登于2020年10月29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其中,《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需要以特别决议方式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
3.00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时间:2020年11月13日 9:00-16:30

2、登记地点: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证券帐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的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可以现场登记,或用传真、信函等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宁波的时间为准。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郑思思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天童南路700号荣安大厦18F(A)、19F、20F

邮编:315010

电话:0574-87312566 传真:0574-87310668

5、本次会议预期半天,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九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17,投票简称:荣安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或"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11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1月16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_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被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持有股数:

委托日期: 有效日期:

委托表决事项: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向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0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3.00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注:1、股东根据本人意见对上述议案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表决一栏中的"同意"、"反对"、"弃权"项下用"√"标明表决结果,三者中只能选其一。

2、未填、错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股东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0517 证券简称:荣安地产 公告编号:2020-087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久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伟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郑书林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8,781,704,563.88		40,012,668,955.75		46.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196,896,238.17		6,704,926,964.89		7.3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09,680,581.71	75.11%	4,059,521,723.06		6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985,999.94	-72.59%	728,474,870.78		12.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670,786.95	-49.66%	797,793,899.11		42.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060,297.73	94.24%	-2,860,562,833.12		-321.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50	-72.68%	0.2288		11.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50	-72.68%	0.2288		11.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2%	-0.85%	10.19%		-2.3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5,397.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473,054.6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50,072,674.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432.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562,595.76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收益	25,818,797.05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550.6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955,837.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7,640.33	
合计	-69,319,028.3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28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93%	1,525,939,995	0	质押	1,165,650,000
王久芳	境内自然人	29.68%	945,000,000	708,750,000	质押	48,750,000
深圳市新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14%	163,657,953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7%	24,403,354	0		
刘少明	境内自然人	0.76%	24,200,000	0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5%	8,021,214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0%	6,432,000	0		
姚杰聪	境内自然人	0.17%	5,538,989	0		
宫和霞	境内自然人	0.17%	5,447,803	0		
汪静	境内自然人	0.14%	4,499,87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25,939,995	人民币普通股	1,525,939,995
王久芳	236,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6,250,000
深圳市新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63,657,953	人民币普通股	163,657,95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403,354	人民币普通股	24,403,354
刘少明	24,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200,000
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	8,021,214	人民币普通股	8,021,21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432,000	人民币普通股	6,432,000
姚杰聪	5,538,989	人民币普通股	5,538,989
宫和霞	5,447,803	人民币普通股	5,447,803
汪静	4,499,870	人民币普通股	4,499,87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流通股股东中,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王久芳系一致行动人关系,除此外,本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及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股东中,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23,000,000股,刘少明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8,800,0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预付账款报告期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49.86%,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将预付土地款项转入存货所致。

2、存货报告期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73.31%,主要系公司土地储备增加及项目开发投入增加所致。

3、其他流动资产报告期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58.54%,主要系在售项目增加、预缴税款增多及待抵扣税金增加所致。

4、长期股权投资报告期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45.77%,主要系合作项目增多,参股公司相应增加所致。

5、预收款项报告期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100.00%,主要原因系实施新收入工具准则的影响,报告期将预收款项调整至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6、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251.47%,主要系收到合作项目保证金及少数股东投入增加所致。

7、长期借款报告期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38.79%,主要系融资贷款增加所致。

8、营业收入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60.84%,营业成本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79.38%,主要系项目交付结转增加所致。

9、销售费用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减少36.21%,主要系因疫情影响,营销推广相应减少,以及根据新收入准则调整销售佣金至其他流动资产所致。

10、研发费用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58,235,438.51元,主要系对建筑工艺的研发投入。

11、财务费用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减少149.47%,主要系本期计提合作项目财务资助利息,冲减利息费用所致。

12、投资收益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224.99%,主要系报告期合作项目交付产生利润以及处置股权收益增加所致。

1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减少237.36%,主要系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成功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原名)签订《成功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协议书》确定的资产交割日之前的荣安集团拟注入成功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八家子公司已开发完成的项目,如需补交土地增值税的,由荣安集团全额承担;八家子公司注入上市公司后开发完成的项目,如果根据相关法律规定需补交的土地增值税,由荣安集团全额承担。	2007年12月07日		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严格履行该项承诺。
	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对于成功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以新增股份购买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资产所获得的土地储备,如果因违反我国有关法律法规或相关合同约定被土地主管部门无偿收回、或重组后的甬成功被征收土地闲置费,荣安集团将按注入甬成功时该土地使用权的评估值或被实际征收的土地闲置费予以全额补偿。	2008年01月08日		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严格履行该项承诺。
	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在作为甬成功控股股东期间,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甬成功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甬成功《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相关手续,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甬成功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08年07月14日		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严格履行该项承诺。
	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在作为成功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期间,荣安集团及控制的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甬成功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也不投资与甬成功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企业或项目;(2)若发现荣安集团及控制的企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成功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投资、计划投资与上述业务相关的与甬成功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企业或项目,成功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权要求荣安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停止从事上述竞争业务、停止实施上述竞争以及停止投资上述相关的企业。如荣安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已经完成投资的,成功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权要求荣安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转让该项目的相关股权或经营该等业务或企业。	2007年08月03日		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严格履行该项承诺。
	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在作为甬成功控股股东期间,将保证与甬成功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相互独立。	2007年09月03日		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严格履行该项承诺。
	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重组后的成功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会与王久林、王久松实际控制的房地产公司合作开发房地产项目。	2007年11月15日		荣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严格履行该项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无					
股权激励承诺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0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信托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73,539.45	3,539.45	0
合计		73,539.45	3,539.45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07月01日-2020年09月30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电话咨询公司的基本情况、经营状况等	-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王久芳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17 证券简称:荣安地产 公告编号:2020-086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23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0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久芳提议召开,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成立。

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相关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公告编号:2020-087)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8)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9)

四、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其中关联董事王久芳、王从玮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0)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相关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92)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同意上述事项。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55 证券简称:山西路桥 公告编号:2020-061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020年10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袁清茂、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武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贾建国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251,596,726.65		8,552,836,246.28		-3.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26,905,033.79		1,215,302,636.16		-7.2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8,882,116.72	-1.61%	382,012,281.91		-42.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118,144.79	90.56%	-88,397,602.37		-17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9,578,611.52	95.35%	-85,406,706.65		-171.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1,036,771.70	-9.36%	228,434,538.24		-48.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38	90.46%	-0.1884		-179.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38	90.46%	-0.1884		-179.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6%	2.33%	-7.55%		-17.6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3,359,524.8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8,629.10	
合计	-2,990,895.7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51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79%	130,412,280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5%	12,416,539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1%	12,268,400			
山西省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8%	6,000,000			
徐开东	境内自然人	1.24%	5,831,734			
张永刚	境内自然人	1.02%	4,776,621			
宋常青	境内自然人	0.88%	4,109,341			
霍建平	境内自然人	0.58%	2,727,711			
珠海中投知本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珠海中投知本汇1号股票精选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7%	2,689,673			
李颖	境内自然人	0.48%	2,260,742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0,412,280	人民币普通股	130,412,280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416,539	人民币普通股	12,416,539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2,268,4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68,400
山西省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徐开东	5,831,734	人民币普通股	5,831,734
张永刚	4,776,621	人民币普通股	4,776,621
宋常青	4,109,341	人民币普通股	4,109,341
霍建平	2,727,711	人民币普通股	2,727,711
珠海中投知本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珠海中投知本汇1号股票精选基金	2,689,673	人民币普通股	2,689,673
李颖	2,260,742	人民币普通股	2,260,74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前10名股东中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山西省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前10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与上述前10名股东(除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年初至报告期末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42.52%,主要原因系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自2020年2月17日至2020年5月6日,全国收费公路免收车辆通行费导致。

公司年初至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179.35%,主要原因系车辆通行费收入大幅减少影响。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正在筹划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山西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山西平榆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并配套募集资金。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20年08月11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
	2020年08月18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
	2020年08月25日	巨潮资讯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
	2020年09月24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2020年10月24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0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07月01日	公司	电话沟通	其他	其他	咨询公司高速公路注入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7月09日	公司	电话沟通	其他	其他	咨询公司业绩补偿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8月31日	公司	电话沟通	其他	其他	咨询公司受疫情影响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9月17日	公司	电话沟通	其他	其他	咨询公司资产重组情况	不适用
2020年09月23日	公司	电话沟通	其他	其他	咨询公司资产重组情况	不适用